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5〕130号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派潭镇白水寨大道人行天桥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送《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审批派潭镇白水寨大道人行天桥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派府函〔2025〕417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

一、为加快推进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引领区建设，原则同意派潭镇白水寨大道人行天桥建设工程项目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504-440118-04-01-978564）。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派潭镇高滩片区。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天桥平面按弧线形布置，跨越白水寨大道（二级公路），全长约 150m，钢箱梁主桥净宽为 800cm，主线桥采用道通行，天桥两侧设置钢筋混凝土步梯。主要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桥梁、电气、景观等工程。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2635.2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162.0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347.68万元（其中建设用地费50万元），预备费125.49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由区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七、涉及古树名木和历史文化名城、名村（传统村落）、街区，以及历史地段、文物建筑、历史建筑，以及征地拆迁的项目，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7月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7月1日印发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派潭镇白水寨大道人行天桥建设工程

项目代码：2504-440118-04-01-978564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16 号）的规定和派潭镇人民政府的申请，对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全部招标。
-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 100 万元，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